

## 詩篇三十二篇

### 一、背景：

「大衛的訓悔詩」，訓悔詩（maskil）是意譯，即含有教訓指導的詩。大衛經過深切的痛悔，得到 神赦罪的平安，他將自己的經歷作為訓悔的例子，盼望別人懂得向 神認罪求恩。本詩與詩篇五十一篇有著相同的經歷，此篇屬於蒙赦免後的感恩，而後者是詩人再不隱瞞己罪向 神求憐憫。大衛說：「求祢使我仍得救恩之樂，賜我樂意的靈扶持我。我就把祢的道路指教有過犯的人，罪人必歸順祢。」（詩 51:12-13）本詩是七首訓悔詩的第一首。

### 二、題目、主旨：「向主認罪之福樂」

蒙主赦宥的人是有福的，詩人確實有過這樣的經歷。大衛曾經逃避責任，不肯承認過錯，結果非常痛苦；直至他坦然的向 神認罪，內心才得釋放。為此他勉勵他人要尋找 神，接受祂的赦免。正如箴言所說：「遮掩自己的罪過的，必不亨通；承認離棄罪過的，必蒙憐恤。」（箴 18:13）

### 三、分段、釋義：

1. 蒙赦罪的人之福樂 v1-5
2. 尋求主恩者的平安 v6-7
3. 勸戒人免重蹈覆轍 v8-11

v1-5 「其過」（transgression）是對 神的反叛、悖逆，「罪」（sin）是偏離標靶：迷失方向目標、偏離正道，「心裏沒有詭詐」就是坦誠無偽者、不自欺亦不欺人，「有罪的」（guilt/iniquity）是道德紊亂、生活失敗。人一切的罪過若蒙 神的赦免（減輕、釋放、寬恕）、遮蓋（不顯露、塗抹、保持秘密）、不算為有罪（算為忠誠、 神算為義）等，都是有福的（受祝福的）。原來不單義人是有福的（參詩篇第一篇）；願意悔改認罪，蒙赦免的人亦是有福的（像本篇所言），一切全在於賜恩之 神。詩人因所犯的罪，內心非常痛苦不安，加上身體的疾病，令精神頹廢，意志消沉，生命的枯萎如骨頭枯乾、精液耗盡，並且 神的手像重壓在心頭，使人難以釋懷。直至大衛向 神陳明和不隱藏自

己的罪惡和過犯， 神寬宏的赦免爲他帶來更新、盼望、平安和力量。

v6-7 虔誠人就是那到 神面前懺悔認罪的人，可尋找的時候，按原文直譯是「惟在發現的瞬間」，就是認罪的瞬間，蒙 神赦免的時候。大水泛溢之時，可能是指災難臨近的時候，那時或許已太遲！有 神作爲藏身之處、避難所，就不怕四面苦難的侵害，在主穩妥的保護下，能高唱得救的樂歌。

v8-11 詩人勸導他的同路人，不要重蹈他的覆轍，遲疑閉口不向 神認罪。騾馬受嚼環（馬的口非常敏感）和轡頭（勒馬韁繩）所驅策控制。惡人因不認罪和馴服就多受苦楚，惟倚靠耶和華，心裏正直的義人，必蒙 神的慈愛和恩惠；有歡喜快樂的人生。

#### 四、詩人：

大衛那深刻懊悔的經歷，使他明白過犯已經作了，掩飾不單於事無補，只會帶來更大的心靈痛苦：骨頭枯乾、精液耗盡、內心說不出的唉哼、對 神的驚懼...，惟向 神認罪懺悔，就能經歷 神赦罪的恩典，獲得心靈的釋放和平安。詩人願將自己的經歷於他人分享，盼望他人從他的生命能得到訓誨和警戒。

#### 五、反省、回應：

□心裏沒有詭詐是談何容易，但我真的可以向那鑒察人心靈肺腑的 神掩飾嗎？還是我只是在自我欺騙呢？

□「可尋找的時候」正是現在可認罪的一瞬間，應好好禱告認罪；不然，在飽受災難的時刻，可能已沒有能力與勇氣去尋找和禱告 神呢？

#### 六、金句：

「得赦免其過，遮蓋其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。凡心裏沒有詭詐，耶和華不算爲有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。」（詩 32:1-2）